

证券代码：834933

证券简称：正弦电气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

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承诺事项基本情况

挂牌公司全称	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440300748857223C	
承诺主体名称	涂从欢、张晓光	
承诺主体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挂牌公司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股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监高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收购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
承诺来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权益变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收购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整改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日常及其他_终止挂牌
承诺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业竞争的承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关联交易的承诺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资金占用的承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股份增减持承诺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承诺_股份回购
承诺开始日期	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	
承诺有效期	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1个月内	
承诺履行期限	股东按照本承诺要求提出回购请求之日起1个月内	
承诺结束日期	承诺有效期限届满之日	

备注：涂从欢、张晓光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公司无控股股东。

二、承诺事项概况

承诺主体：涂从欢、张晓光

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实际控制人

承诺内容：公司实际控制人涂从欢、张晓光承诺于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，对回购相对人在承诺有效期内提出的回购请求，在承诺履行期限内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股份实施回购：

1、回购相对人：吴斌

2、回购请求方式：回购相对人应当在承诺有效期内通过快递（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）向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指定联系地址：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新沙路安托山高科技工业园 7#厂房，送达有效的申请材料，快递单上请注明股东姓名、联系人和联系电话，快递发出后请及时告知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指定联系人，并同时通过电子邮件发送回购申请材料扫描件（邮箱：zoumin@sinee.cn，邮件主题请标明“股东名称+ 回购申请材料”）。申请材料包括：经股东盖章/签字的回购申请书原件（须载明回购相对人的姓名或名称、股份数量、证券帐户号码、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）、股东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（自然人为身份证件复印件加本人签字）、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原件（需加盖证券公司营业部公章）、持股数量证明文件原件（需加盖证券公司营业部公章）。公司将在收到回购申请后及时与回购相对人联系确认身份、回购股票数量并协商各方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等事宜，请保持联系畅通。若未在承诺有效期内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，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。本次承诺有效期届满后，公司实际控制人涂从欢、张晓光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。

3、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：回购相对人吴斌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。

4、回购相对人与承诺主体之间就承诺事项的履行存在争议的，应当先行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，各方均可以向挂牌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承诺内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。

三、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

公司已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公司实际控制人涂从欢、张晓光做出上述补充承诺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联系人：邹敏

联系电话：0755-86267221

联系邮箱：zoumin@sinee.cn

联系地址：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新沙路安托山高科技工业园 7#厂房

传真：0755-86267216

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，由于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，如申请股份回购，请尽快与公司联系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承诺函》

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月19日